



家長通訊(二十三) (中五、中六學生適用)

敬啟者：謹將本校各項有關事宜臚列如下，敬希垂注：

一、家長專題講座

本校輔導組將於五月舉辦家長專題講座，講座之詳情如下：

日期：2011年5月6日(星期五)	時間：5:30PM – 7:30PM
地點：英皇書院	講題：親子衝突的處理
講者：郭文章先生(社會福利署)	對象：中一至中六家長
名額：70名	費用：全免

誠邀 貴家長出席，請填妥以下回條，於四月十八日交回班主任辦理。如有查詢，請致電 25470310 與林之鐸老師或陳燕玲老師聯絡。

二、「2011 青春祖國行——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中五、中六適用)

由教育局與北京市教育委員會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教育暨青年局聯合主辦之「2011 青春祖國行——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乃為中學生提供交流的機會，加深他們對祖國的發展和歷史的了解，以及加強青少年對國民身份的認同，並鼓勵他們在完成學習及交流後，協助教師在校內推行國民教育。本校現欲推薦共 2 位中五至中六同學參加，盼望各位同學能把握這難得的學習機會。其詳情如下：

日期：2011年7月17至23日(共7天)

地點：北京

名額：140人(每校名額為2人)

授課語言：普通話

活動內容：包括參觀學習、專題講座、交流體驗和反思分享等。

活動費用：獲錄取的學生需支付港幣 1200 元至 1400 元(暫定)，餘額由教育局資助。(費用包括來回機票、機場稅、在京餐費、住宿費、交通費、交流活動、專題講座及參觀入場費等；但不包個人消費和個人綜合旅遊保險)

參加資格：被提名的學生須品學兼優、具有領導才能和能以普通話溝通。有關的活動詳情，請瀏覽學校網站 <http://www.kings.edu.hk> → Important Notices → 家長通訊(二十三)及相關資料 → 「2011 青春祖國行——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中五、中六適用)；有意參加該活動之學生請自行下載報名表格。

備註：① 若報名人數太多，學校將抽籤或甄選以決定獲得推薦之學生。(家境清貧者獲優先考慮，並由學校撥調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款項資助團費。)

② 由於學校需為獲推薦的學生撰寫推薦書，申請需時，故有意參加的同學請務必於 2011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或之前把有關回條、學生申請表乙部之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由獲提名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填寫)、丙部學生申請人撰寫的文稿和丁部學生個人資料表等文件交給陳小燕老師(Staff Room A)，逾期不受理。(暫時不需要繳交費用)

③ 學生須持有有效的「香港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和「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

④ 參加學生必須出席有關主辦機構安排的一切活動(出發前的聚會暨國情講座、在校內進行早會分享等)

此致

各家長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

校長



謹啟

輔導組家長專題講座回條

陳校長：本人*參加 / 不參加 5 月 6 日的專題講座。參加人數：_____位

*請刪去不適用者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及班號：_____ ()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一年四月_____日

✂

「2011 青春祖國行——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中五、中六適用) 回條

陳校長：本人已知悉有關「2011 青春祖國行——京港澳學生交流夏令營」事宜，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小兒 / 小女 _____ (_____ 班 _____ 號) 參加上述夏令營，並附上有關回條、學生申請表乙部之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由獲提名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填寫)、丙部學生申請人撰寫的文稿和丁部學生個人資料表等文件。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一年四月_____日

*請刪去不適用者